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可行性分析报告》”）。由于工作人员笔误，公司对《可行性分析报告》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

2、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公司拟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1** 地块投资10,400.00万元

.....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A12-01**地块。

更正后：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

2、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公司拟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2A** 地块投资
10,40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A12-02A**地块。

原《可行性分析报告》其他内容不变，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更正后）》。对于上述更正给
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